

二七区环境保护局验收意见：

二七环验表〔2017〕25号

郑州创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《郑州创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亚星盛世雅居（B-08/10 地块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郑州市二七区环境保护局对郑州创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《亚星盛世雅居（B-08/10 地块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竣工环境保护情况进行了检查，并对河南首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《郑州创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亚星盛世雅居（B-08/10 地块）建设项目竣工验收保护验收调查报告》内容进行审查。该项目环保验收事项已在二七区人民政府网站公示期满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该验收项目位于郑州市二七区长江路南、兴华南街东区域。本项目实际建设面积为 286514.02 m²（包括地上建筑面积 214892 m²和地下建筑面积 71622.02 m²）。根据现场调查，本项目共建设 9 栋住宅楼（5 栋 34 层、1 栋 33 层、1 栋 32 层、1 栋 31 层）及沿街商业裙房和 1 栋 4 层商业楼及配套地下车库（地下两层）。环评批复所的总建筑面积 261444.59 m²相比，总建筑面积增加了 25069.43 m²，其中地上建筑面积地上建筑面积减少了 5580.92 m²；由于地下建筑增加了储藏室与部分车位，地下建筑由一层变化为两层，因此地下建筑面积增加了 30650.35 m²。根据报告中评价单位的评价结论，项目变更后各项污染物排放变化不大，施工期和运营起的污染物产生工序、总类未发生变化。

二、现场检查情况

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居民日常生活污水及绿化用水，经化粪池处理后满足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8978-1996）表 4 三级标准要求方可排入

市政污水管网。

运营期主要噪声为小区各类水泵、热力站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以及居民生活噪声，经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，设备位于地下专用设备房，采取加装减振垫等降噪措施，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屏障以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，并设置乔木绿化带，房屋的窗户采用隔音材料，满足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(GB3096-2008) 2类标准要求。

运营期废气主要为居民油烟废气及汽车尾气。其中小区燃气经采用天然气等清洁能源，居民产生的油烟废气经专用烟道升至楼顶排放，排气筒口要求要高于房顶一米五以上；经加大小区绿化面积，以提高局部区域大气自净能力。

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及商业垃圾，经由小区工作人员统一集中收集后交由市政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，做到日产日销。

三、验收结论

目前投建项目内容与原申报报告书情况符合验收条件；

项目与居住层相邻的商业楼层内，禁止投建产生油烟及热污染的餐饮、洗浴等服务经营场所；如入驻商业、诊所、幼儿园等需另行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和报批；

原则同意郑州创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亚星盛世雅居（B-08/10 地块）建设项目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二〇一七年七月五日